

# 养老金涨多少? 怎么算?“明白纸”来了

企业退休、退职人员调整基本养老金相关政策 记者邀请市社保事业中心详细解读

为了更好地保障退休、退职人员晚年生活,使其充分享受到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果,按照国家、省统一部署和要求,我市从2022年1月1日起,为全市2021年12月31日前退休的企业退休、退职人员调整基本养老金,惠及我市103万名企业退休人员。近日,这一消息发出后,引起了广泛关注,不少早报的老年读者打来热线电话,想要更详细了解咨询基本养老金调整问题。为此,记者采访了青岛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相关工作人员,对广大老年读者关心关注的疑问进行释疑、举例、解答。

## 拨打热线

### 读者期盼早报详细解读

“每年养老金调整方面的新闻,我都是关注青岛早报,早报刊登得全面详细。”“最近的养老金方案,我们都还有些不明白,年龄大了也不太会用手机、官网查询,能不能请早报再详细刊登一下?”上周,几名早报的忠实读者拨打青岛早报热线电话82888000,纷纷聊起关于近日发布的“2022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新闻,希望早报予以详细解答。

养老金涨了?涨多少?怎么查?具体到每个老年人,都还有些疑惑和不解。调整范围是什么?调整办法具体到个人怎么算?“我”能发到多少钱?啥时候发放?上哪查?……记者第一时间联系采访青岛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就大家关心的问题邀请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一一解读。

## 调整办法

### 按照三部分调整增加

近日,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印发《关于2022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鲁人社发[2022]16号),从2022年1月1日起,为2021年12月31日前企业已按规定办理退休(职)手续并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的退休人员调整基本养老金,总体调整水平按照全省2021年退休人员月人均基本养老金的4%左右确定,惠及我市103万名企业退休人员。

调整范围为:2021年12月31日前已按规定办理退休、退职手续并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的企业退休、退职人员(以下简称“退休人员”)。

调整办法为:继续按定额调整、挂钩调整和适当倾斜三部分调整增加。

(一)定额调整:体现社会公平,每人每月增加43元。

(二)挂钩调整:具体分两部分。

第一部分,与基本养老金水平挂钩调整,按2021年12月本人基本养老金的1.26%确定月增加额。第二部分,与本人缴费年限挂钩调整,按缴费年限分段计算,对15年(含)以下的部分,每满1年,月增加1.3元;16年以上至25年的部分,每满1年,月增加1.5元;26年以上至35年的部分,每满1年,月增加1.7元;36年以上至45年的部分,每满1年,月增加1.9元;46年以上的部分,每满1年,月增加2.1元。

其中,缴费年限含视同缴费年限,不含特殊工种等折算增加的年限;缴费年限不足1年的,按1年计算。

举个例子来说明:

我市企业某退休人员缴费年限为47年,那么该人员养老金与本人缴费年限挂钩调整部分为 $15 \times 1.3 + 10 \times 1.5 + 10 \times 1.7 + 10 \times 1.9 + 2 \times 2.1 = 74.7$ 元。

(三)适当倾斜:以办理退休手续时按规定确认的出生年月计算,对符合条件的下列人员,给予适当倾斜。

2021年12月31日前,年满70周岁不满75周岁、年满75周岁不满80周岁和年满80周岁以上的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分别增加15元、30元和60元养老金。同时,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达到70周岁、75周岁和80周岁的企业退休人员(不含一次性补缴参保人员)每人每月分别增加290元、190元和360元,一次性补缴参保人员每人每月分别增加70元、60元和120元。

一次性补缴参保人员,指按鲁政办发[2011]64号等文件规定办理一次性补缴参保手续的人员,以及按鲁人社发[2015]29号等文件规定以个人身份补缴、补缴前未参加基本养老保险、没有可以认定的视同缴费年限、补缴时已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一次性补缴养老保险费后领取基本养老金的人员。



生活有保障,晚年更美好。资料图片

## “对号入座”举例算算养老金涨多少

### 案例①

企业退休人员张女士,1965年5月出生。2020年5月退休,2021年12月份的基本养老金是2875.6元,缴费年限(含视同缴费年限)28年6个月。按照我省本次调整办法,张女士2022年调整增加的基本养老金明细如下:

1. 定额调整:每月增加43元;
2. 挂钩调整:(1)与养老金水平挂钩调整:月增加 $2875.6 \times 1.26\% = 36.23$ 元;(2)与缴费年限挂钩调整:28年6个月按29年计算(缴费年限不足1年的按1年计算),月增加: $1.3 \times 15 + 1.5 \times 10 + 1.7 \times 4 = 41.3$ 元;挂钩调整月增加 $36.23 + 41.3 = 77.53$ 元;
3. 基本养老金调整后月增加: $43 + 77.53 = 121$ 元(不足1元的部分按1元增加)。
4. 调整后月基本养老金: $2875.6 + 121 = 2996.6$ 元。
5. 补发2022年1-7月调整增加的养老金: $121 \times 7 = 847$ 元。

### 案例②

企业退休人员王先生,1945年5月出生。2005年5月退休,2021年12月份的基本养老金是4665元,缴费年限(含视同缴费年限)40年2个月。按照我省本次调整办法,王先生2022年调整增加的基本养老金明细如下:

1. 定额调整:每月增加43元;
2. 挂钩调整:(1)与养老金水平挂钩调整:月增加: $4665 \times 1.26\% = 58.78$ 元;(2)与缴费年限挂钩调整:40年2个月按41年计算(缴费年限不足1年的按1年计算),月增加: $1.3 \times 15 + 1.5 \times 10 + 1.7 \times 10 + 1.9 \times 6 = 62.9$ 元;挂钩调整月增加: $58.78 + 62.9 = 121.68$ 元;
3. 高龄倾斜:2021年年满76岁,每月增加30元;
4. 基本养老金调整后月增加: $43 + 121.68 + 30 = 195$ 元(不足1元的部分按1元增加)。
5. 调整后月基本养老金: $4665 + 195 = 4860$ 元;
6. 补发2022年1-7月调整增加的养老金: $195 \times 7 = 1365$ 元。

### 【发放时间】

1-7月份调整增加的养老待遇将于7月底前划入企业退休人员个人养老金发放账户中,从8月份起调整增加的养老待遇将随当月养老金正常发放。

### 【查询方式】

一是登录“青岛人社”微信公众号、“青岛人社”手机APP等线上渠道,通过“养老金调待明细”模块进行查询;

二是登录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http://hrss.qingdao.gov.cn>),进入“个人办事”模块,点击“养老金信息查询-企业退休退职人员调待查询”,输入本人身份证号和密码后进行查询;

三是可到户口所在地或居住地就近的街道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中心或社保经办机构查询。

### 【政策说明】

1、按照国务院和省政府规定,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要按照国家统一部署,由省级人民政府制定全省统一政策并组织实施。各市必须按照全省的统一规定执行,没有单独制定政策的权限。

2、基本养老金(即这次调整待遇按1.26%比例增加养老金的基数),是指按国家、省规定计发的养老金及历年调整待遇增加的养老金,不包括地方性补贴和企业自行发放的部分待遇。

3、按照省统一政策和要求,本次调待分项合计后总额取整、计算到元。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杨健



扫码倾听本版有声新闻



扫描查看“明白纸”